

#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与会股东及授权代表共计 8 名，代表股份 7,460 万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仲鸿天先生主持。经各股东充分讨论、协商，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2.本次发行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3.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数量

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2478 万股，且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4.发行对象：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禁止者除外）。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5.定价方式：公司取得发行核准文件后，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组织股票

发行询价，根据询价结果，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6.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7.承销方式：本次发行采用主承销商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8.决议的有效期：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具体授权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本次发行的方案，全权负责方案的组织实施；起草、修改、签署并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交各项与本次发行有关的申请、报告或材料；

2、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并根据市场情况，在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充分协商的基础上确定关于本次发行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规划并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最终时间、发行对象、发行规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等有关事宜；

3、授权董事会签署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作过程中的重大合同；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决定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项目和金额；

4、批准、签署（或指定董事会成员代表公司签署）、执行、修改或终止与本次发行和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的或必要的各项合同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有关公告和股票上市协议，并根据有关政府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实际适用情况，采取所有其他与本次发行和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关的必要行动，以完成本次发行；

5、授权董事会就本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确定各中介机构并与其签订相关合同；

6、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完成后，根据发行情况及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事宜；

7、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股票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规定的时间内申请办理股票的初始登记，办理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开发行业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事宜及其他相关事宜；

8、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事宜；

9、本授权的有效期限：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74,600,000股，同意74,600,0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100%；0反对；0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完成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次发行当年实现的利润以及以前年度滚存的截至本次发行时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公司全体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74,600,000股，同意74,600,000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100%；0反对；0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承诺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时按规定回购股票、对投资者赔偿的议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及可行性的议案》

本次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扣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1	超细纤维面料及制成品改扩建项目	12,882.65
2	超细纤维无尘超净制品建设项目	8484.67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265.00
4	国内外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7072.05
合 计		34,704.37

若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资金缺口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予以解决；在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公司根据拟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且公司履行相关程序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该项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股东大会认为：募集资金数额和用途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上述募集资金用途是可行的，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将有效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能够有效防范经营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的议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公允性的议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431,000 股，同意 10,431,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及其他制度（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 十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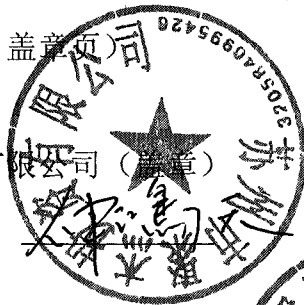
（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74,600,000 股，同意 74,600,000 股，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 100%；0 反对；0 弃权）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股东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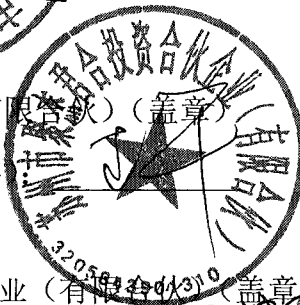
苏州市聚杰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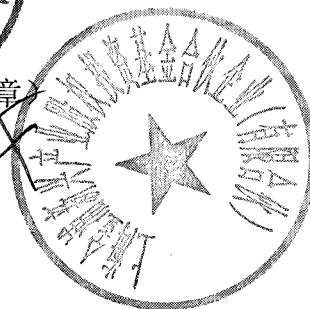
苏州市聚杰君合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仲鸿天

仲鸿天

仲湘聚

仲湘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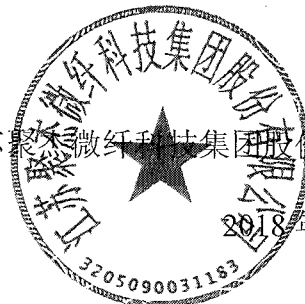
陆玉珍

陆玉珍

王明寰

王明寰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6日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董事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字：

仲鸿天 仲鸿天

仲湘聚 仲湘聚

陆玉珍 陆玉珍

冯思诚 冯思诚

陈宇岳 陈宇岳

朱锦标 朱锦标

张颂勋 张颂勋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16日